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经营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 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经营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前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以2024年度实施权益分派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即以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本105,609,735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79,160股后的股份为基数，合计转增42,132,23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47,741,965股。公司以2025年5月29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了上述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05,609,735股增加至147,741,965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5,609,735元增加至147,741,965元。

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2022年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条件已成就，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以及《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第二个归属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07,137股，该部分股票于2025年7月1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147,741,965股增加至148,049,102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47,741,965元增加至148,049,102元。

二、变更公司经营地址的相关情况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且公司购买的总部大楼于近期完工，公司经营地址由“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5005弄1号9层（实际楼层8楼）”整体搬迁至“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银冬路20弄8号地下1层、地下2层、地下3层、2层、3层、4层、5层”，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公司营业执照上经营地址将同步进行变更。

三、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结合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经营地址的实际情况，现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第五条 公司住所： <u>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 5005 弄 1 号 9 层整层（实际楼层 8 楼）</u> ；邮政编码：201210。	第五条 公司住所： <u>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银冬路 20 弄 8 号地下 1 层、地下 2 层、地下 3 层、2 层、3 层、4 层、5 层</u> ；邮政编码：201210。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u>105,609,735</u>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u>148,049,102</u> 元。
3.	第十九条 公司总股份数 <u>105,609,735</u>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u>105,609,735</u> 股，公司未发行除普通股以外的其他种类股份。	第十九条 公司总股份数 <u>148,049,102</u>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u>148,049,102</u> 股，公司未发行除普通股以外的其他种类股份。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余条款不变。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2025年08月修订）》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

披露。

上述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